

承德市科学技术局

承市科高〔2024〕1号

承德市科学技术局 转发河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火炬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承德高新区科技局：

为更好的完成2023年度火炬统计调查工作，现将河北省科技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火炬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冀科高函〔2024〕8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仔细研读实施方案，按照省科技厅要求各时间节点认真、及时完成填报。

联系人：陈杰

联系电话：0314-2039577 13803148237

微信/QQ群名称：承德市高企群；微信群号：18831469090

附件：

-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火炬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冀科高函〔2024〕8号。
- 火炬统计填报说明。
- 生产力促进中心名单。

联系电话与传真：0314-2051658

(此页无正文)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火炬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科技局、雄安新区改革发展局、各省级以上高新区管委会：

火炬统计工作是经国家统计局备案，以统计法为保障，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支撑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基础性调查工作。按照《科技部火炬中心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火炬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省实际，现将 2023 年度河北省火炬统计调查工作通知如下。

一、统计调查内容与咨询单位

（一）高新技术企业统计调查

国家高新区企业及区外高新技术企业统计年报、高新技术企业综合统计快报。

调查对象：截止到 2023 年底前在有效期内的高新技术企业

咨询单位：省科技情报研究院

联系人：陈娟 杨宇 电话：0311-85813216

通讯地址：石家庄青园街 233 号

（二）产业基地集群类综合统计调查

1. 国家火炬软件产业基地统计调查

调查对象: 国家火炬软件产业基地

咨询单位: 省科技情报研究院

联系人: 高宇辰 电话: 0311 - 85813259

邮 箱: hebsts@163.com

通讯地址: 石家庄青园街 233 号

2. 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统计调查

调查对象: 国家级火炬特色产业基地

咨询单位: 省科技情报研究院

联系人: 高宇辰 电话: 0311 - 85813259

邮 箱: hebsts@163.com

通讯地址: 石家庄青园街 233 号

3. 创新型产业集群统计调查

调查对象: 国家级创新型产业集群

咨询单位: 省科技情报研究院

联系人: 高宇辰 电话: 0311 - 85813259

邮 箱: hebsts@163.com

通讯地址: 石家庄青园街 233 号

4. 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统计调查

调查对象: 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咨询单位: 省高新区发展中心

联系人: 刘霏霏 电话: 0311 - 85898650

陈 娟 电话: 0311 - 85813216

邮 箱: hebeigaoxinqu@hebkjt.cn

通讯地址: 石家庄裕华东路 105 号, 科技大厦 627 室

(三) 创新创业类服务机构统计调查

通讯地址：石家庄青园街 233 号

二、组织分工

（一）省科技厅统一制定火炬专项调查实施方案，组织和指导各地区进行数据处理和质量控制工作，并对上报的数据进行审核验收；及时掌握和了解各市的工作情况，对数据处理和质量控制工作中出现的共性问题给出指导性解决办法。省科技厅委托河北省科技情报研究院、省高新区发展中心、省科技企业孵化协会负责数据验收和上报工作。

（二）各市科技局(含辛集、定州)、雄安新区改革发展局负责组织辖区内(国家高新区外)的高新技术企业完成快报、年报统计工作，并进行数据审核；负责确定辖区内高新技术企业清单及企业的“所属地域”并划分到区县级(区县或者高新区)；负责添加辖区内新增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的账号；负责组织国家火炬软件产业基地、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创新型产业集群、省级高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国家大学科技园及生产力促进中心年报的填报、审核工作。

（三）各国家级高新区按照火炬中心《2023 年度火炬专项统计调查实施方案》中的要求，完成区内高新技术企业和高新区的综合情况等调查工作。

（四）各省级高新区管委会做好省级高新区报表的填报工作。

三、组织单位及联系人

组织单位：河北省科学技术厅高新技术处

联系电话：0311-66507552 86251915

附件：2023 年度火炬专项统计调查实施方案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2024年1月19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2023 年度河北省火炬专项统计调查实施方案

为了更好完成 2023 年度火炬各项统计调查工作任务，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调查内容及报送日期

火炬统计年度调查系统开网时间，另行通知。调查对象、报告期别、报送日期等详见下表。

报表类别	期别	调查对象	报送单位	报送日期及方式	报送系统
高新技术企业综合统计快报	快报	截止到 2023 年底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	市（定州、辛集、雄安新区）科技部门	2024 年 1 月 25 日前网络平台报送	河北省高新技术统计信息网
国家高新区企业和区外高新技术企业统计年报表	年报	截止到 2023 年底区外有效高新技术企业	市（定州、辛集、雄安新区）科技部门	2024 年 3 月 20 日前完成网上填报；4 月 10 日完成网上审核	火炬统计调查信息系统
省级高新区基本情况统计报	年报	省级高新区	省级高新区	同上	同上
国家火炬软件产业基地统计报表	年报	国家火炬软件产业基地	市（定州、辛集、雄安新区）科技部门	同上	同上
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统计报表	年报	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	市（定州、辛集、雄安新区）科技部门	同上	同上
创新型产业集群统计 报表	年报	国家级创新型产业集群	市（定州、辛集、雄安新区）科技部门	同上	同上
创新型产业集群统计报表	月报	国家级创新型产业集群	国家级创新型产业集群	填报单位于报告期末前通过网络平台报送，同时上传签字盖章的扫描件	同上

报表类别	期别	调查对象	报送单位	报送日期及方式	报送系统
科技企业孵化器情况统计报表	年报	全省科技企业孵化器	市(定州、辛集、雄安新区)科技部门	报告期次年1月31日前,填报单位通过网络平台报送,管理部门于2月15日前完成网上审核	同上
		各类孵化器在孵及毕业企业			
科技企业孵化器季度情况调查	季报	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市(定州、辛集、雄安新区)科技部门	每季度末最后1日前填报单位通过网络平台报送,同时上传签字盖章的扫描件	同上
众创空间季度情况调查表	季报	国家备案众创空间	市(定州、辛集、雄安新区)科技部门	3月31日、9月30日、12月31日前通过网络平台报送并上传签字盖章的扫描件	同上
众创空间运行情况统计报表	半年报、年报	全省众创空间	市(定州、辛集、雄安新区)科技部门	半年报于报告期当年6月30日前通过网络平台报送并完成审核,年报于报告期次年1月31日前完成报送审核。	同上
国家大学科技园情况统计报表	年报	国家大学科技园	市(定州、辛集、雄安新区)科技部门	次年3月20日前完成网上填报;4月10日完成网上审核。	同上
国家大学科技园季度情况调查表	季报	国家大学科技园	国家大学科技园	每季度末最后1日前填报单位通过网络平台报送,同时上传签字盖章的扫描件。	同上
生产力促进中心统计报表	年报	生产力促进中心	市(定州、辛集、雄安新区)科技部门	次年3月20日前完成网上填报;4月10日完成网上审核。	同上

二、报送要求

请各市科技局(含辛集、定州)、雄安新区改革发展局于2023年4月15日前将审核确认后的材料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相关材料包括:

1. 国家高新区和高新技术企业统计制度(区外高新技术企业)

(1) 系统中辖区内营业收入2亿元以上企业报表;

(2) 系统中辖区内上市企业清单及审核确认说明;

(3) 系统中导出的辖区内已撤销企业清单(清单信息包含企业名称、所属地域、撤销原因);

(4) 系统中导出的辖区内未撤销企业错警因说明清单(清单信息包括企业名称、所属地域、错警内容及错警因说明);

(5) 系统中当年汇总数据与上年比较清单;

(6) 系统中汇总数据出现同比变化较大情况,请提供书面变化原因情况说明(如由于区划调整导致大批企业调整、有新入统或调出统计的大企业、大企业效益急剧变化等原因造成的同比发生较大变化);

(7) 其他需要说明或证明材料。

2. 产业基地集群类综合统计报表制度

(1) 国家火炬软件产业基地、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创新型产业集群统计报表;

(2) 系统中提示的错警因以及数据同比变化说明;

(3) 系统中统计年报当年汇总数据与上年比较清单;

(4) 其他需要说明或证明材料。

3. 创新创业类服务机构统计报表制度

(1) 科技企业孵化器统计报表、国家大学科技园情况统计报表、众创空间运行情况统计报表及生产力促进中心统计报表;

(2) 系统中提示的错警因以及数据同比变化说明;

(3) 系统中统计年报当年汇总数据与上年比较清单;

(4) 其他需要说明或证明材料。

三、其他事项

(一) 高新技术企业综合统计快报表: 企业登陆“河北省高新

技术统计信息网”填报，用户名和密码系统统一设置，分别为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九位， hbgx+123456;

(二)其他报表填报和审核均在“火炬统计调查信息系统”上进行，网址为：<https://tj.chinatorch.org.cn>。企业用户选择“个人/企业”登录，用户名、密码与认定网(国网)相同；国家火炬软件产业基地、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创新型产业集群、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国家大学科技园及生产力促进中心等调查单位以及主管部门选择“服务机构/管理部门”输入相应的账号、密码完成登录与审核。

(三)具体的调查表式、指标说明等内容参见《火炬统计调查制度》，调查制度中的各调查表和相关统计标准电子版请到科技部火炬中心网站 (<http://www.chinatorch.gov.cn>) “专项工作”栏目中“火炬统计”页面下载。

(四)凡属统计调查范围内的项目及单位应准确、及时完成统计报表填报工作，按时上报统计报表，做到“应统尽统”，因各种原因不能上报的，请报送书面报告说明原因。

(五)各市(含辛集、定州市)科技局、雄安新区改革发展局及各高新区管委会要高度重视火炬统计工作，负责辖区内统计工作的部署、有关单位填报和各类报表的审核工作，保证报表内容完整、真实、有效，并请编写统计调查情况说明(提纲见附件)且加盖公章，在上报统计数据的同时提交至省科技情报研究院。

附件 2:

火炬统计填报说明

一、高新技术企业综合统计快报表：企业登陆“河北省高新技术统计信息网”填报，用户名和密码系统统一设置，分别为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九位， hbgx+123456;

二、其他报表填报和审核均在“火炬统计调查信息系统”上进行。网址为：<https://tj.chinatorch.org.cn>。 企业用户选择“个人/企业”登录，用户名、密码与认定网(国网)相同；国家火炬软件产业基地、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创新型产业集群、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国家大学科技园及生产力促进中心等调查单位 以及主管部门选择“服务机构/管理部门”输入相应的账号、密码完成登录与审核。

三、具体的调查表式、指标说明等内容参见《火炬统计调查制度》，调查制度中的各调查表和相关统计标准电子版请到科技部火炬中心网站 (<http://www.chinatorch.gov.cn>) “专项工作”栏目中“火炬统计”页面下载。

四、报送纸质材料

(一) 报送生产力具体材料如下(一式两份)：

(1) 区外高新技术企业辖区内营业收入 2 亿元以上企业纸质报表(盖章)；(2) 区外高新技术企业辖区系统中提示的错警因说明打印件(盖章)。(3) 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盖章) (4) 生产力促进

中心统计报表(盖章)。

(二) 高新区各报表自行报送

附件 3:

生产力促进中心名单

序号	名称	用户名
1	承德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sc130111
2	围场满族自治县生产力促进中心	sc130112
3	平泉县生产力促进中心	sc130113
4	兴隆县生产力促进中心	sc130114
5	滦平县生产力促进中心	sc130115
6	承德市鹰手营子生产力促进中心	sc130117
7	隆化县钛产业生产力促进中心	sc130119